

两个社居委联合举办迎元旦联欢会

社居委主任登台成“角儿”

本报启动第七届爱心送粥活动

一碗腊八粥 温暖回家路

□本报记者 吴艳敏

农历腊月初八是中国人的重要日子。在这一天做腊八粥、喝腊八粥是传统的习俗之一。喝上一碗热腾腾的腊八粥，祈盼新的一年日子红红火火，身体健健康康。今年腊八，漯河晚报联合漯河火车站举行第七届“一碗腊八粥 温暖回家路”免费施粥大型公益活动。

由本报组织的免费施粥活动，已经连续成功举办了六届，受到了不少读者的称赞，连续六年都得到了商家的大力支持，并获得群众的好评。

今年腊八即将来临，为营造关爱、互助、友善的社会氛围。本报联合漯河火车站，在火车站广场举行第七届免费施粥活动，为路人送上一碗热气腾腾的腊八粥。并且还有工作人员在现场讲解乘车安全知识，为旅客送上优质的服务。由于熬制腊八粥的配料和口味各不相同，本报开通新闻热线0395-3139148，面向读者征集腊八粥的配方和口味，以便更好地熬制色香味俱佳的腊八粥。

为了让这份浓浓爱意广泛传播，本报将继续征集爱心企业积极参与。爱心餐饮行业也可拨打热线参与本次活动。届时，本报将对活动进行报道，把一份份温情的祝福通过一碗碗热粥，传递给市民和游子。



社区居民参加抢凳子游戏。

我在社区 记者:吴艳敏 Q.Q:442724064 电话:13613957162

□文/图 本报记者 吴艳敏

为丰富社区居民文化生活，营造文明和谐的社区文化氛围，2016年12月30日，源汇区顺河街街道戏楼后街社居委和泰山中路社居委组织社区居民、环卫工等在民主路戏楼后街社区活动室举行了“聊聊社区事 叙叙百家情”迎元旦联欢会。

伴随着欢快的快板，联欢会拉开了帷幕。台上，演员的演出激情欢快。台下，观众如痴如醉，喝彩阵阵。接着是社区的工作人员演唱的《告白气球》，欢快的歌曲将气氛带到了高潮。“这小子唱的真不错，长得还帅，好听。”下面的观众鼓起了掌声。

“快看，(泰山中路)社居委主任杨书哲要上台了。”随着居民们的呐喊声，杨书哲上台开始了表演，她演唱的戏曲越调《收姜维》选段“四千岁你莫要羞愧难当”，令台下不少豫剧迷们听得如痴如醉。

记者发现，最让大家喜爱的节目要数小品《傻子相亲》了。接地气的剧情，台词让人忍俊不禁，还有演员们非常入戏的演技，让现场的爆笑声不绝于耳。“傻子的服装造型，让大家都乐得不行，完美地演出了一个‘傻子’的模样。”居民刘阿姨说道。

“新的一年开始，社居委邀请我们来参加元旦联欢会，心里可高兴。特别是那个《傻子相亲》小品，笑得泪都快出来了，演得有模有样的，希望这样的活动可以经常办。”环卫工孙阿姨说道。

联欢会上，除了节目，还安排了抢凳子游戏。在一阵阵欢呼声中，迎元旦联欢会落下了帷幕。

“这次联欢会，从筹备到举办我们两个社居委做了很多准备工作，节目均由社区的工作人员和居民们自编自导自演。”戏楼后街社居委主任王锐敏告诉记者，这次活动不仅展现了社区居民的风采，更增强了居民积极参与社区文化建设和文明建设的热情。

采购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漯采公开采购-2016-368号

根据工作需要,漯河市政府采购中心受委托,对漯河实验高级中学笔记本电脑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欢迎有供货安装能力的制造商或经销商参加投标,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招标项目名称:漯河实验高级中学笔记本电脑项目。

二、招标货物:笔记本电脑225台(设备及采购需求详见招标文件)。本项目预算:101.25万元,超过采购预算的报价视为无效报价,其投标将被拒绝。

三、对投标单位的资质要求:1.必须具备

《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2.投标人必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相应的经营范围的企业。开标时须提供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有效新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原件和复印件。3.如法人代表参加开标会,开标时请提交法人代表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如委托代理人参加开标会,开标时请提交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4.投标人开标时须提供所投产品笔记本电脑制造商出具的产品授权书原件和复印件、售后服务承诺函原件和复印件。5.本项目谢绝联合投标,投标人应为独立投标人。以上材料营业执照原件、身份证原件现场备查,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封装在投标文件中,其余材料原件封装在投标文件正本中,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封装在副本中。以上要求提供

证书原件而开标时不能提供的,可提供经公证部门公证的有效复印件或原发证机关出具的书面证明。投标人对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缺项或不真实,将导致投标被拒绝的结果。

四、报名及标书领取时间:2016年12月30日至2017年1月7日,每天正常上班时间(节假日除外)。领取地址:漯河市财政局东楼205室。领取方式:现场报名,免费领取招标文件。领取标书时须携带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本单位有效印章、企业法人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本单位有效印章,并加注日期和注明“供投标使用”、“与原件一致”等字样。注:凡未按上述规定现场领取招标文件的投标单位,其投标一切活动将会被拒绝。

五、投标文件接受地点:漯河市财政局东

楼210室,截止时间:2017年1月20日(星期五)上午9:00,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投标文件将被拒收。

六、开标时间:2017年1月20日(星期五)上午9:00 地点:漯河市财政局东楼210室

七、集中采购机构联系人:胡先生 张先生 联系电话:0395-3186516

八、本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漯河市政府网、漯河市政府采购网上发布。中标结果经评标委员会评定后,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漯河市政府网、漯河市政府采购网上公告,投标人如有异议,可向招标机构提出质疑。

九、监督电话:漯河市财政局 0395-3150223

漯河市政府采购中心 2016年12月30日

采购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漯采公开采购-2016-365号

根据工作需要,漯河市政府采购中心受委托,对漯河市第二职业高中电子商务综合客服商教两用竞赛实训系统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欢迎有供货安装能力的制造商或经销商参加投标,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招标项目名称:漯河市第二职业高中电子商务综合客服商教两用竞赛实训系统项目。

二、招标货物:电子商务综合客服商教两用竞赛实训系统(设备及采购需求详见招标文件)。

三、本项目采购预算:人民币87.3万元整。

四、对投标单位的资质要求:1.必须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2.投标人必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相应的经营范围的企业。开标时须提供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有效新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原件和复印件。3.如法人代表参加开标会,开标时请提交法人代表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如委托代理人参加开标会,开标时请提交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4.投标人开标时须提供所投电子商务教学软件、创业知识学习软件制造商出具的产品授权书原件和复印件,售后服务承诺函原件和复印件。5.本项目谢绝联

合投标,投标人应为独立投标人。

五、报名及标书领取时间:2016年12月30日至2017年1月7日,每天正常上班时间(节假日除外)。领取地址:漯河市财政局东楼205室。领取方式:现场报名,免费领取招标文件。领取标书时须携带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本单位有效印章、企业法人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本单位有效印章,并加注日期和注明“供投标使用”、“与原件一致”等字样。注:凡未按上述规定现场领取招标文件的投标单位,其投标一切活动将会被拒绝。

六、投标文件接受地点:漯河市财政局东楼210室,截止时间:2017年1月19日(星期四)上午9:00,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投标文件将被拒收。

七、开标时间:2017年1月19日(星期四)上午9:00 地点:漯河市财政局东楼210室

八、集中采购机构联系人:胡先生 张先生 联系电话:0395-3186516

九、本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漯河市政府网、漯河市政府采购网上发布。中标结果经评标委员会评定后,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漯河市政府网、漯河市政府采购网上公告,投标人如有异议,可向招标机构提出质疑。

十、监督电话:漯河市财政局 0395-3150223

漯河市政府采购中心 2016年12月30日

竞争性谈判公告

招标编号:漯采谈判采购-2016-124号

根据工作需要,漯河市政府采购中心受委托,对漯河市公安局网站安全监测平台域名安全巡管功能升级项目进行竞争性谈判,欢迎有供货安装能力的制造商或经销商参加投标,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招标项目名称:漯河市公安局网站安全监测平台域名安全巡管功能升级项目。

二、招标采购货物内容:网站安全监测平台域名安全巡管功能升级(设备及采购需求详见招标文件)。

三、本项目采购预算:人民币20万元整。

四、对投标单位的资质要求:1.必须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2.投标人必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且是经工商部门年检合格的企业,具有相应经营范围。开标时提供有效的新版营业执照原件和复印件。3.如法人代表参加开标会,开标时请提交法人代表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如委托代理人参加开标会,开标时请提交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4.投标人若是所投产品代理商,开标时须提供所投产品制造商出具的产品授权书原件和复印件、售后服务承诺函原件和复印件(代理商、分公司、办事

处授权无效)。5.本项目谢绝联合投标,投标人应为独立投标人。

五、报名及标书领取时间:2016年12月30日至2017年1月5日,每天正常上班时间(节假日除外)。领取地址:漯河市财政局东楼205室。领取方式:现场报名,免费领取招标文件。领取标书时须携带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本单位有效印章、企业法人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本单位有效印章,并加注日期和注明“供投标使用”、“与原件一致”等字样。注:凡未按上述规定现场领取招标文件的投标单位,其投标一切活动将会被拒绝。

六、投标文件接受地点:漯河市财政局东楼210室,投标截止时间:2017年1月12日(星期四)上午9:00,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投标文件将被拒收。

七、开标时间:2017年1月12日(星期四)上午9:00 地点:漯河市财政局东楼210室

八、集中采购机构联系人:胡先生 张先生 联系电话:0395-3186516

九、本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漯河市政府网、漯河市政府采购网上发布。

十、监督电话:漯河市财政局 0395-3150223

漯河市政府采购中心 2016年12月30日